

似水流年

十八輯・轉





主编
吉田千惠子

副主编
王天成
侯亚婷

文编
张鑫媛
李天乐
范星怡
葉庭瑄
孙宇石
李湘渝
顾佑琚
杨昊泓
陈沫璇
施启迪
厉景晨

美编
高小涵
梅子薇
陈芷茵

封面設計
王天成

目錄

封面故事：人设	3
人設根本就是用來崩的	4
皮囊	8
存在 & 合理性	11

讀書

踏莎行－晏歐情懷	14
天長地久有時盡，此“情”綿綿無絕期	16

人物

当我们羡慕村上春树时， 我们在羡慕什么	18
------------------------	----

異鄉人

尋覓細碎的香港	21
食記－紀實	25

經驗

法蘭西 回憶附錄	27
----------	----

文苑

五山路	30
倒數第六日：小甜餅	32

眼一
看一
他一
楼一
塌一
了

眼一
看一
他一
起一
来一
楼一
一
眼一
看一
他一
宴一
宾一
客



人之初

性 伪 善

文 / 楊浩弘

世界上不存在百分百靠得住的人或事。想要穩妥，不如去買份靠譜的保險。

《三國演義》第五回，董卓手下華雄一路斬殺，十八路諸侯慌作一團。此時河北太守韓馥不慌不忙地站出來說：“大家莫怕，我有上將潘鳳，可斬華雄。”潘鳳牛逼哄哄拎著大斧上馬，風馳電掣而去。沒想到四分之一柱香後，噩耗傳來：潘鳳被華雄秒殺了。

近幾年，被快速捧起又被秒殺的神話一個接著一個。過去是地產商們被農民工們拉橫幅堵的辦公室，這兩年都鳥槍換炮成情懷滿滿的互聯網公司了。去年，OFO 共用單車和錘子科技被連串的負面消息纏身。尤其是錘子，缺貨、裁人、賴帳、欠薪一系列問題進入公眾視野。號稱要超越蘋果、改變世界的情懷商人羅永浩，已經走下了神壇。在此之前，喜歡微博秀恩愛的李誕被拍到在夜店和女網紅咬耳朵。有人說女網紅得了抑鬱症很痛苦，李誕當時在酒吧只是安慰她——這些人真是重新定義了抑鬱症的內涵。還有李笑來同志和大量的區塊鏈及互金公司。不少老百姓在過去十幾年憑運氣和汗水攢下的一點的錢，跟隨著他們的偶像，憑實力賠得精光。有人說，在體制內，是一堆揣著明白裝糊塗的人；

體制外，就是一堆稀裡糊塗裝明白的人。所以到最後，這就是個一塌糊塗的世界。如果李笑來這種人都倒不掉，這個時代就真成無良之徒的黃金年代了。在這個光怪陸離的時代，有些人出現在你的生命裡，其實就是為了告訴你：你真好騙。

中國娛樂圈偶像也頻繁坍塌，空氣裡充滿了廢墟的味道。從去年初的 pgone 約炮李小璐開始，掀起了一陣吃瓜大潮。朱軍騷擾女實習生、崔永元手撕范冰冰、張雨綺離婚又複合。那個“願意清早跑幾條街為自己買豆漿油條”雅痞大叔被小三曝光，緊接著出現小四小五，從人間暖男變成人間渣男；那個嘴上說著“真正的演員無法接受演技上失敗”的偽博士，喜滋滋曬了個圖，接著被扒出“學術造假”的幕後故事；為了家人要退出娛樂圈的陳羽凡，被發現是一個癮君子。在人群的狂歡裡，“娛樂圈巴菲特”黃曉明和趙薇更顯得特別落寞。

有句話叫，逼是一樣的逼，裝上見高低。在過去某個年代，演員都高高在上。別說吸毒，就算是發現明星摳鼻孔抽香煙，很可能就會立刻脫粉。那個時代，粉絲累，明星更累。不敢談戀愛不敢結婚，就算有私生女，也不敢承認。現在不一樣了，移動

互聯網時代，明星要接受 360 度無死角的審視，這是沒法裝了。於是聰明人使出渾身力氣放飛自我：比如，寫微博段子和粉絲抱成一團，搞怪賣笑，嘩眾取寵；再比如，當街扇男朋友耳光，刀劈老公，以獲得一個真性情的人設。

一個人偽裝真性情，是世界上最痛苦、最費力的偽裝。最後要麼自己人設崩掉，要麼被別人戳穿。看看去年被前妻手撕的薛之謙，就不得不佩服毛主席說過的一句話：假的就是假的，偽裝應當剝去——現代中國人，如果真能潛心讀一讀毛選，其實很多問題都迎刃而解。

《笑傲江湖》裡，嶽不群其實並不是最壞的人。採

花賊田伯光姦淫擄掠、無惡不作，最後也和令狐沖惺惺相惜。壞人放下屠刀就能成佛，但好人掉了根毛就萬劫不復。嶽不群之所以壞得著名，就在於他之前總以君子面目示人。因此，無論是令狐沖、嶽靈珊，還是寧中則，發現他們曾無比尊敬的師父、父親、丈夫原來是這種人，都痛不欲生。

去年年底，中國最著名的一位老公也坍塌了。在此之前，他出身貧苦、每天工作 16 小時、身家幾

十億美元還親自送貨；心系鄉親，大手筆發紅包做慈善，結婚之後，更是不畏他人目光，公然寵妻。這一切精心設計，都在美國明大女生宿舍轟然坍塌——京東股價自此開始了觸目驚心的跳水。夫妻生活，就是猶如飲水，冷暖自知。出事之後，有人選擇爆發。比如央視主持人張斌的妻子胡紫薇，直

接沖到聚光燈下，向全國人民宣佈了張斌搞破鞋的事實。然而更多的人選擇隱忍，比如奶茶妹妹，默默折價拋售了那套澳洲的婚房。比如謝杏芳，又比如馬伊琍，在微博寫道“戀愛雖易，婚姻不易，且行且珍惜”。這就是中國式婚姻的本質：有人調查中國人結婚的原因，5% 是因為愛情種子熟了，10% 是因為避孕套破了，20% 是父母逼的，60% 是份錢子隨的太多了。

人設是一襲華美的袍，上面爬滿了蝨子。如果評選最有職業道德的人群，那肯定是出來賣的小姐。收錢，賣力服務，並且外加心理輔導。該她們做的活做了，不該做的活也做了，永遠和你赤誠相待。當小姐的，比那些窮酸的小知識份子，比那些娛樂圈頭條明星，做人做事乾淨得多。現在社會生態，是賣逼的純潔無暇，裝逼的噁心透頂。裝逼的比賣逼的可恥。

社會是個鬥獸場，撕逼鬥毆戲碼越多，觀眾越





興奮。無論是在官場，商場還是情場，每一個身處鬥獸場的人，不懂得偽裝自己，玩點手段，則難以繼活。人設，是取得群眾支持、人民歡呼的籌碼。人設越好越穩定，觀眾越喜歡。他們會心甘情願地，成為消費鏈的一員。

為什麼需要人設？當社會趨向於利益最大化為優先項的時候，人設崩塌這件事，只是個時間問題，主要看砝碼什麼時候從三五斗米變成三五十斗米，又什麼時候變成三五百斗米，甚至是三五千斗米、三五萬斗米，或者更多。再有甚者，如果把這個越來越大的數字，與一些其它的所謂情懷聯接在一起，比如：財務自由、詩和遠方、面朝大海春暖花開等等，連理由都可以省略了。

用什麼來偽裝自己？人設，是最簡單有效的方法。雖然誰都不是金錢至上的人，但如果能早點獲得財務自由，做自己想做的事情，那麼在需要裝孫子的時候收斂起老子的脾氣也不是不可以，反正想著未來總有機會狠狠地暴發一次；誰都不愛伺候脾氣差的領導，但是既然車貸、房貸養二胎已經這麼艱難，那麼裝一下努力工作也沒有那麼難，說不定拼出一個似錦前程就可以生活美好了。

當生活像洪水猛獸向著我們橫衝直撞過來的時候，我們總要在內心掂量著，是和它幹個勢均力敵，還是避重就輕？所以，我們都變得越來越成熟，越來越世故，越來越為一點小事膽戰心驚。在現實社會裡，人設是一個面具，是內心理想與生活現實之間來來回回拉著的一把鋸，是個體與周圍一切關係的相處之道，有攻有守，在攻守的來回間尋找著平衡：

一方面，為內心的真我營造出一個相對安全的空間，可以隱藏起來，不會受到外界的攻擊；另一方面，

做一個成熟的社會人，獲得積極的回饋，也能滿足社會性自我對完美的渴求感，這也是另一個意義上的成功。所以，人分兩半，一半是自我性，一半是社會性，台前幕後輪流出場，攻守之間基於場景變換的平衡。

當人們對溫暖趨之若鶩的時候，吳秀波給自己打造了一個溫暖人設，職業化的身體力行之下，獲得了物質和口碑的雙豐收，卻一夜之間輸個乾淨，一場戲的轉折再不可思議也不過如此；

從明星到藝術家，是一個層級的跨超，這中間至少隔著一個硬氣的學術資質，翟天臨輕飄飄的一句“不知知網”，牽出了背後多少過了界的細節，人生的大起大落也不過如此；

想要有一個光明的人設，卻被生活的真實打敗，這就是生造出來的人設必然的結局。其實，這不能單純歸咎於“人設”，它只是一個兩字詞語，出現在任何情景之下，也都只不過是一個文字元號，不管是被說出來，還是被造出來，都只是一個工具而已，何錯之有？錯的，是人們不想去控制的欲望、不肯腳踏實地的浮躁，還有心存僥倖的自我安慰，它們像隱藏在心裡的鬼，變成蟲子爬來爬去，人們不去正視，卻披上了一件華美的錦袍，覺得這便足夠了。

當華美在外，可惡在內，兩者合二為一的時候，則華美不復其華美，可惡者更甚其惡。對此，我們心知肚明，但是轉念一想，只要華美沒有被揭開，可惡就不會有顯露的那一刻。

只是，華美終究會被揭開的。
那一刻，無論是誰，
都無法自處。



面具戴久了 就摘不下来了
Amazing Masl
cr.Pillipveldaz



文 / 吉田千惠子

现在是下午五点，经纪人刚给她送来晚间采访的问题，交代她提前预习。与其说是预习，不如说是将团队提前撰写好的稿子背下——她看着手稿上的标注，字里行间折射出的是一个敬业独立的大女子形象。这是公司给她制定的新人设——从十年前出道，到近期转型，她身后的团队已经为她设计了不知多少个形象，有些和她性格相似，但也不乏大相径庭的设定。她看看手稿，双眼失焦，纸页上的字一个也没读进去。那些标黄的部分——打戏从不用替身、在剧组连续工作 78 小时、冬日亲自上阵拍水戏——这些对她而言完全陌生的经历，即将在一小时后成为她“工作生涯”的一部分。

她是一个演员，但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人们已经记不住她的作品。除了容貌和一大堆标签，她似乎在大众眼中没有什么记忆点。“作品易逝，人设永存”，是当下娱乐圈的真理。偶尔她也期待商务部会送来优秀的剧本，让她足以有一个机会可以真正体现她作为演员的价值，只是大多时候，她拿到的都是抄袭之流，配合当下大热的小生，走流量变现的套路。时间久了，她也渐渐忘记了镜头前该如何表现，而依赖替身和配音来弥补演技的不足了。

“可我依然是个好演员呀。”她想。她最擅长、最拿得出手的代表作，就是公众眼中的自己。

近年来人设一词大火，比“人设”更火的，是“人设崩塌”。和她同期的小花们要么走古灵精怪路线，要么是甜美可人的邻家女孩，和她一样立敬业人设的比比皆是，可谁能比她更立得透彻呢。片场是要经常去的，免得被人诟病耍大牌；宣传不能迟到是基本礼仪，若是场上有哪个女明星来得晚了，那更好，有对比才有差异么。热搜、话题，一个不落，不过几天她就能收割一批“艳压 xx”的通稿。日子久了，她也恍惚一阵，似乎真的认为自己是一个新时代独立敬业女表演艺术家了。

手机震动两下。她拿起一看，经纪人发来一份新的稿子。“里面几个内容要改改。刚才我听说今晚出席的女配也要提及‘打戏不用替身’这一条。她的采访在你之前。你且先把这段删了，免得撞上。”

她皱了皱眉。现在市场不景气，角色都拿不到几个，居然连人设都有人撞呢。重复的人设势必会削弱一个演员的“记忆点”，她只能照新稿子背采访词了。楼外传来一阵窸窣喧闹，她走出化妆间，

两名娱记带着一群摄影师匆忙走进隔壁房间。那是她同组搭戏的另一位女演员，算是她的后辈，在剧里担任一个配角。开机前她不过是一个默默无闻的新人演员，凭着几段还算出彩的打戏，居然一夜爆红，一时间盖过她的风头。她已经许久没有这样的危机感了。大众的记忆总是趋向于遗忘，眨眼间话题中心变换，待回过神来，她的位置也许早已被人取代，再也不是人们眼中希冀羡慕的倒影。

她回到自己的化妆间，低头开始背起新的采访稿。须臾，造型师进来给她准备妆发。她端坐着，定定看着镜中的自己——细软的绒毛占取眼影轻轻扫过她的眼帘，痒痒的触感让她忍不住眨眼。细腻的粉末扑撒在脸上，她仿佛觉得自己的脸被盖上一层和自己一模一样的人皮面具，似她又不是她。她又盯着自己的双眼，乌黑的瞳色仿佛深渊，足足将她的灵魂吸进，空洞的、无神的，像一个任人摆布的娃娃。造型师拿起电卷棒，捻起颊边一缕烫成卷曲的弧度，落在她的肩头。高温为她白皙的肌肤烫出一道红痕，她垂眸看着，仿佛洁白画布上的一条污渍。

“啧。”她忍不住抗议。造型师才回过神来，连连道歉。

压下心中不满，她脸上扯起一个笑容：“没关系。先拿个披肩垫上吧。”遂盖上一层薄毯，裹住裸露的肌肤。一会儿，经纪人进来，递来几个剧本：“这里有几个新戏，一个电影、两个电视剧，你看看先。”她随手翻开几页，两个电视剧一如既往是迎合大众的古装戏，剧情生硬牵强，台词略显尴尬，

不过男主角是当红小生；电影题材新颖，剧本流畅，立意还算深刻，美中不足的是导演没什么名气，定下的几个角色出演也以新人居多。

“把电影推了吧，这两个电视剧可以去交涉一下。”她递给经纪人。

“我瞧这电影剧本还不错，不试试？”

她撇撇嘴：“导演听都没听说过，拍完了能不能安排档期上映都不一定。这两个剧和xx搭戏的话，蹭一波流量还有点话题。”好剧本可以先放一放，要想在这圈子里有一席之地，最重要的还是话题度吧。

经纪人沉默许久，一副欲言又止的模样。

“怎么了？”她问。

“最近网上人设崩塌的时间比比皆是，现在网友们已经不怎么买人设的帐了。你也好一阵子没出什么代表作，不如趁这个机会试一下？”

她思忖一会儿，回答：“人总是喜新厌旧的，如果他们对现在的人设腻了，我们换一个不就好了。可倘若这次和xx的合作机会错过，指不定要捧红哪个新生代小花呢。”不是她不愿尝试这个电影剧本，而是这个圈子竞争实在太过激烈。为了自己多年来的演员梦，她只能牺牲这一时了。

造型已经完成。她看看时间，差不多快要接受采访了。最后再浏览一遍采访稿，她才起身朝影棚走去。

门外，一个清秀的姑娘在张望，不知道在找谁，眼神对上她的一瞬，那清澈的眸子里满是向往。

她撇她一眼，依稀记得是某个新人演员，因为一个好剧本加上圈内独有的灵气而小有名气，大家对那姑娘的评价还算正面，似乎觉得她会是下一个演技新秀。

经纪人催她向前，她才缓过神来，抚了抚肩上海藻般的卷曲长发，步子轻巧，摇曳生姿，一副姣好的容颜如梦似幻，美得不够真实。

影棚内，她将背好的台词娓娓道来，故事扣人心弦，内容跌宕起伏。聚光灯下，她仿佛已经相信自己和那个人设已经完全重合。

只是当目光远眺，落在角落里那个姑娘上，她看到对方眼中似期待、似向往，灼灼的满是敬畏。隔着人群、镜头、聚光灯束，她想望尽女孩的眼底——那清澈的乌色瞳孔，照得清她么？

一瞬间，她仿佛看见了一张秀妍皮囊映在对方眼中，宛如水中倒影。眼睛一眨，如水滴落花，荡着波纹散去，留下没有五官的一张人皮。



LUSTIK:
ART BY
MICAELA LATTANZIO.

面具带久了
就摘不下来了



明星的流量黄金时代有即将结束的意味，这不仅表现出大众消费理智的回归，也反映出“真实”的份量在生活中日益凸显。

豆瓣八组靠什么出名，明星八卦和扒皮。扒皮，也就是将私人信息，某事实情及各种丑闻在网上公布于众，虽说是个网络时代的新释义，其所代表的内在含义却由来已久。古有宫女闲坐说玄宗，今有媒体忙于爆黑料，八卦和扒皮给人们吃瓜的乐趣，本质上还是因为能看到精致包装外表下明星们真正的一面。

大众或许想看到真实，明星却常常给自己树立起人设，究其原因还是为了在流量时代赚取关注度，获得特定一批粉丝的喜爱，最终获得收益。随着炒人设热度的攀升，为了吸引更多粉丝，一些明星甚至尝试将多种人设套在自己身上，以期塑造完美。可如今这热度快要散去，他们尝到了人设崩塌带来的苦果：不仅会失去原本的资源，职业生涯更是因为这个丑闻而抹上污点。要知道获得人们的喜爱或许要有千百种理由，但要大众失去好感只需要一个理由。

而在当下对这份“虚伪”轰轰烈烈的声讨之外，考虑到明星的本也是展示自己美好而超乎众人的一面，或许我们可以想一想，明星有人设到底好不好，他们卖人设是不是无可厚非呢？

人物与场景：老母亲慈爱目光般注视着屏幕里的爱豆实拍的爱豆 yuki

笔者：“你能接受自己的 idol 的性格其实是人设要求吗？”

yuki：……(沉默)

【考虑到 yuki 可能沉浸在自己世界中，笔者提高声调再问了一遍】

yuki：“啊…什么……？哦，这个不可能的”(斩钉截铁的答案)

笔者：“所以你为什么不能接受呢？”

yuki：“因为会有被欺骗的感觉啊，毕竟你喜欢的是他的这部分性格，然而突然有一天你被告知这个其实是假的，难道不会让人很生气吗？正常人应该都会觉得很败好感吧。”

笔者：“那么当你觉得被欺骗之后，你会转黑吗？”

yuki：“不至于那么脑残吧，如果只是一部分无伤大雅的人设，比如明星塑造‘能吃’的形象但其实吃的很少，那我只会‘你开心就好’，然后如果是在业务能力上塑造人设，比如演技很好的年轻小花，那我就会很讨厌他们，再说如果品行不端却又塑造一种积极人设，那就真的一生黑了。”

笔者：“那像张雨绮那样你会反感吗？”

yuki：“嗯对，她这种就将一部分性格放大变成人设，这种半人设我可以接受，也比较好维持，但也要有个度，不然就像她一样过于作自己的人设就会被黑。”

(采访有效部分结束)

其实谈到人设，我们不必要过分觉得是大众乐观的畸形化，因为它其实是随着娱乐产业的发展产生的。如何让大众记住你，喜欢你？除了一个好作品，还要有你本身的迷人之处与谈资，这份特征可以说是人设的雏型。最近获得柏林双银熊奖影片《天长地久》，男女主其实在公众视野中沉默许久，他们靠作品打磨自己，获得学术界的认可，获奖也让他们又一次获取关注度。

但是这还不够，大众是苛刻的，想要达到爆红级别，明星得有着迷人的性格和与众不同的特征，而在流量时代，可以凭借流量而不是实力获得作品，明星们发现这是一条更简单的路径，于是没有好作品的公众人物便开始美化突出性格，这还不够，那就再加一点别的设定，只要足够吸睛就好。

这样的小聪明给了第一个人甜头，大家便争相效仿，于是器风遂行，人设成了横行娱乐圈的必备。从节选的采访其实可以看到，因为讨厌被欺骗，所以我们对虚假的容忍度很低。而人设越真实贴近本身，大众越能接受。就算明星需要的是展现自己的美好，我们也只是希望他们将自己的闪光点放大，而不是捏造出一些并不具有的设定，仅仅只是为了博取流量。毕竟，维持一个莫须有的设定是累的，虚假的面具并不会包裹住所有的印记。

特别在当今自媒体互联网如此发达的时代，人们更会去欣赏一个拥有一技之长的素人，胜过一个华美而虚幻的假象。明星们也要想想，到底有多难将一个真实的自己展现给公众呢。

然而人设这个词从本意——对虚拟人物的设定，应用到娱乐圈明星，也逐渐逼近我们生活。无可避免会想到，在生活中的我们会有人设吗？

采访 Part 2
/ 朋友圈配图 /

人物与场景：在细细挑选朋友圈配图的好友

cc

笔者：“cc，你觉得自己在生活中有人设么？”

cc：“有吧，比如我见到陌生人和亲戚我就会很腼腆安静，但是在很熟的人面前就会很沙雕……”

笔者：（试图挽救）“但是人设应该是对外在所有人显露吧…”

cc：“是吗，可是明星也不对家里人里人设啊？”

笔者：（……）“也对，那我们生活中不太可能会立人设吧，这也太累了，就像带个面具生活一样。”

cc：“那也不是，比如说说你立的是白富美人设，你就不会在朋友圈发你吃路边烧烤的照片”（说着，删掉了手机里一张笑到狰狞的照片）

笔者：“那这种人设实际上就是你对自己形象的要求是吧，这样听起来也不是一件坏事啊，毕竟如果你真的想要这种人设，装着装着说不定就成真了，你可以接受生活中大家有人设吗？”

cc：“装着装着就成真这个概率也太低了，大部分人还是没这个毅力和运气…”

笔者：“而且还要承担装 x 失败的风险”

cc：“对，所以如果这种人和我没有交集，他们只会让我觉得好笑，可接触太多还是会有一点不舒服吧，过着这么累的生活，不自觉的让身边人也累起来。”

笔者：“但可能人家还乐在其中……”

（采访有效部分结束）

相比起娱乐圈，日常生活中立人设的现象似乎要少见些。那什么样才是立了人设呢？其一，是对外展示一种你没有达到的境界或者生活，简单的说就是装 x。如果我们能小小地承认虚荣心人皆有之，我们其实是可以接受不那么做作的人设的，大家只会会（an）心（zi）一（chao）笑，也不至反感。然而小装怡情，大装伤身，若这些人设牵扯到利益，欺骗，后者就是“大家都不想和你玩”。

但我更想聊聊的是，立人设到底会给自己带来什么影响呢？其实人设像是人们曾说的面具，会成为阻碍你展现真实自己的枷锁。微博上有一个搞笑博主，有时会发一些文艺走心的话，每当这个时候下面的评论就是‘hello？在？这还是 xxx 吗？被绑架了就眨眨眼…’，结果博主生气了，她很认真的回复大家说自己从来没有立过人设，一个人能搞笑，但不代表着她只会搞笑。或许有时候人们会将自己性格中的一面放大出来让自己更独特，但别人可能就会把它视为你的人设，是为你性格的全部，外界会因此对你作出要求，规定你需要做符合自己这份单一性格的言行举止。但是，又哪个人格是单一的呢？

我们会羡慕生活中活得“肆意妄为”的人，其实内心深处就是在渴望一种真实的生活。用人设美化自己生活固然可以理解，但是于己而言，我们不应该忘记实际上多棱角的自我。

人设的存在是复杂的，我们不能全然否定应该设立人设，因为它是产业发展的结果，也是人性的小小需求。但是在建立人设的同时，想一想公众对明星行为准则的要求，想一想自己希望怎样的生活，或许就能给出一份关于“该不该有人设”的更好选择。

踏
莎
行
——
晏
歐
情
懷

台灣大學
施佳璇

《踏莎行·小徑紅稀》

晏殊

小徑紅稀，芳郊綠遍。
高臺樹色陰陰見。
春風不解禁楊花，濛濛亂撲行人面。

翠葉藏鶯，朱簾隔燕。
爐香靜逐遊絲轉。
一場愁夢酒醒時，斜陽卻照深深院。

《踏莎行·候館梅殘》

歐陽修

候館梅殘，溪橋柳細。
草薰風暖搖征轡。
離愁漸遠漸無窮，迢迢不斷如春水。

寸寸柔腸，盈盈粉淚。
樓高莫近危闌倚。
平蕪盡處是春山，行人更在春山外。

詞牌雖同為《踏莎行》，同樣描述離別之情，兩者在風格上卻有殊異。

晏殊在《踏莎行》中，以「小徑紅稀」起筆，以樹、小徑、落英為景，由景入情。離開了枝頭的花，掩蓋了高臺的樹，悠緩地帶出離別的黯然。「春風不解禁楊花，濛濛亂撲行人面」此二句，以擬人手法使春風、楊花有了生命。春風如母，楊花如子，心中滿是離愁的人，要春風約束一下楊花，別讓撲面而來的飛花提醒，腳步正漸行漸遠，離開心愛的人與故土。

下片以「翠葉藏鶯，朱簾隔燕」烘托出一細緻幽微的意境。鶯與燕都不直接顯現，而是被翠葉與朱簾所遮，畫面流露的委婉使人感覺到情感的內斂。不以直抒胸臆的方式表達痛苦，而以暗喻的手法傳情達意。鶯鶯燕燕多用以形容女子的笑語嗓音，「藏鶯」、「隔燕」，彷彿也暗示著女子笑聲因愁漸悄，朱簾或許也隱隱透露女子的身份高貴。上下片的前兩句都出現了紅色與綠色，「紅稀、綠遍」在顏色、平仄與疏密上有對比，「翠葉、朱簾」則在顏色、平仄與景物上有對比（翠葉是自然景物，朱簾是人為景物），作者的長才在細節處展露無遺。「爐香靜逐遊絲轉」，爐香或許暗喻著男女之間的情愛，女子隻身在裊裊爐香中看著春日的游絲，過往的相處記憶如香味盈滿鼻翼。而「愁」之情，前面只以一些細膩的景象與比喻來暗示，「愁」字直接現身則需等到最後兩句：「一場愁夢酒醒時，斜陽卻照深深院」。畫面是靜止而安靜的，定格在酒味間與愁夢醒時，斜陽照人之景。酒醒時在黃昏而非早晨，展露女子日間因思念離人而乏力的樣子。比起「日正當中」，向晚的斜陽更能給讀者憂愁的感覺，而斜陽帶來的光亮，卻又對照了此刻內心的幽暗。

歐陽修在《踏莎行》中，則以「候館梅殘」為始，由梅殘象徵春天腳步遠離，以「溪橋柳細」暗示了別離。「草薰風暖搖征轡」進一步由征轡暗指離別到來，下句「離愁漸遠漸無窮」直接點明離別的憂

愁，又以迢迢春水譬喻此愁，讓愁緒形象化，變成一種豐沛、動態、接連不斷、拉長時空，往遠處去，彷彿跟隨著離人身影的情意。

下片「寸寸柔腸，盈盈粉淚」，以女子的梨花帶雨寫出離別的難受。「樓高莫近危闌倚」寫出女子癡癡佇立的情態以及心中交戰：雖要自己別再憑樓遠眺，還是因遏止不了的思念而遠望，不斷在望與不望間徘徊。「平蕪盡處是春山，行人更在春山外」，以女子視角望向遠處，望著彼岸的平原與山，山已在遠方，而離人又在那遠方的更遠處，在視線無法觸及之地。視線的推移使空間拉長拉廣，這樣廣袤的空間，也凸顯了隻身一人的渺小，以及兩地相思的寂寞。「空間的延展性」是這闕詞的特色，空茫遠闊的詞境讓人超脫紙本的平面，宛如身歷其境，在令人惆悵的距離中感覺深深的離愁。

比較這兩闕詞，相較起歐陽修，晏殊使用的顏色字詞更多。「紅、綠」在晏殊這闕詞裡各被用了兩次，顯現晏殊對於顏色的敏感與偏好，也因此透露他的富貴背景。此外，晏殊在詞裡運用了較多暗喻（也可能他無意暗示，只是讀來頗有此味）。或許也是因這個特質，這闕詞讀來比歐陽修的《踏莎行》更委婉幽深些，留予讀者的想像空間也稍大了點。我想起溫庭筠的《菩薩蠻》：「小山重疊金明滅，鬢雲欲度香腮雪。懶起畫蛾眉，弄妝梳洗遲。照花前後鏡，花面交相映。新貼繡羅襦，雙雙金鸚鵡。」雖說主題不大相同，但皆能看出女子的慵懶與寂寞。下筆時不轟轟烈烈地呈現，主要讓讀者從字裡行間流露的氛圍感受。兩者都有細膩的畫面描摹，也都在畫面中醞釀幽微的情愁。

歐陽脩在詞裡也用了一些暗示，但比較集中在上片前段，其他則多以明示表達憂傷與離情，例如「離愁、寸寸柔腸、粉淚、樓高莫近、行人」等等。晏殊直到倒數第二句才點出「愁」字，歐陽脩在第三句就寫明了。我想起陸游的《釵頭鳳》中的一段：「春如舊，人空瘦，淚痕紅浥鮫綃透。」都是女子與心

愛的人分離（雖然分離的理由不相同），女子也都以真摯的淚表達心中的苦。比起晏殊，歐陽脩在這闕詞裡營造了更廣的空間感（「離愁漸遠漸無窮，迢迢不斷如春水」、「平蕪盡處是春山，行人更在春山外」），讓人在延展的時空裡，穿梭於漂泊、離別、思念與孤獨之間，感受心緒的跌宕。

或許晏歐兩人在《踏莎行》上，可說是「梅須遜雪三分白，雪卻輸梅一段香」吧。無法說孰優孰劣，只是各有專擅。

若用女子情貌比喻晏殊與歐陽脩兩闕《踏莎行》，晏殊詞如一優雅高貴女子，不直呼心中苦，不讓人見淚千行，甚至連攢眉的樣子也有些遮掩。她只在幽微處露出心裡的空虛，在慵懶無神中流洩胸懷的愁寂。歐陽脩詞則如一情深且表達率真的女子，雖亦不大肆張揚地宣泄苦楚，但以盈盈淚珠表露心緒。比起壓抑自我，她寧可站上高樓面對內心掙扎，明知只能柔腸寸斷地停留，卻依舊懷抱飛向遠方的渴望。

都是柔，只是柔的神貌不盡相同。

都是雅，只是雅的方式各有千秋。

天長地久有時盡，此“情”綿綿無絕期

——讀龍應台《天長地久》有感

初高中的時候，若要問到哪一位作者的書最經常得到語文老師的推薦，龍應台絕對是個不得不提的名字。

幼時讀龍應台，只是隨大流似的，翻看她的《孩子，你慢慢來》、《親愛的安德烈》等飽含深情的文章。那時對親情的體悟還未深刻，抑或許是作者總是站在母親的角度呼喚着自己的孩子，使我難以感同身受，竟有些感到“無病呻吟”之嫌。之後來到香港求學，逐步接觸到龍應台原來也曾寫過不錯的政治類型的散文，《大江大海》、《傾聽》等書，讓我瞭解到作為文化部長的政客龍應台，渴望通過文化的力量喚起大陸對於過往雲煙的重視，亦渴望通過文化的呼喚促進兩岸邁向和平，心中敬佩之情油然而生。

最後一次讀龍應台，便是龍應台的這本新書《天長地久——給美君的信》。這本書在2018年香港書展展出，有幸的是，我能成功報名參加龍應台關於這本書的讀書會，親自聽她對於這本書的心思與解讀。再回來細細品味時，竟會流下一滴眼淚——不得不說，這次，站在兒女的角度看母親的龍應台，完完全全觸動到了我的心房。這天長地久的深深地親情，讓我不禁心頭溫暖。

關於美君

美君是龍應台的母親，是上個世紀抗日戰爭那個年代的無數老人的縮影。在他們那個年代，經歷了太多的苦難與挫折，有戰爭的流離失所，有大饑荒時期的苟延殘喘，有貧窮年代努力求學的渴望，亦有政權更替的時代動盪。她的臉上，刻了太多太多歲月的故事與風雪。

讓我印象最深的一個故事，或許也是龍應台印象最深的一個故事，就是那個躺在家裏的，美君的木頭書包吧。那是一個特別笨重的書包，說是書包，不過是一個木製的四方形的箱子。書包上，小時候的美君用藍色的鋼筆寫了兩行字：此箱請客勿要開，

應美君自由開啓。讀到此處，不禁讓人會心一笑，小朋友的俏皮可愛，小時候的童真與純潔，全部藏在了這兩行大字裏。

美君是十分珍視這個笨重的木製書包的，就算在那個兵荒馬亂的年代，她也不會放手這個書包。戰火襲來，小朋友們只能捨棄一切先去避難。待戰火過後，小朋友們便會回到可能已是破舊的教學樓中，拾起地上的文具，包括這麼一些木頭書包。這是戰火年代的一個縮影。曾經我也從我的奶奶那兒聽到這麼一個故事，現在，竟在這本書中找到了那一點聯繫。一個灰色的年代，孩子們對文化的求賢若渴，卻如彩虹般光芒綻放，讓人不禁感嘆。

美君二十四歲離開家鄉，美君再也沒有跟她的母親相見。然而，她的母親，在什麼都可能保不住的潦倒時刻，卻僅僅抓住她女兒的書包，那隻笨重的木頭書包。直到後來，才經由龍應台的哥哥手中，傳到龍應台手上。或許這個書包，對於分隔兩地的母女二人來說，傳承了唯一的記憶吧。抱着這個書包，作者龍應台能感受到家族的聯繫，而我，亦為那個年代被迫分隔、難以聯繫到彼此的境況不禁唏噓不已。

美君的許多故事，許多記憶，是那個年代的衆生相。讀《天長地久》，彷彿讓人有機會回到那個年代，看到了那個年代坑坑窪窪的小路，灰頭土臉的小孩，流浪他鄉的求生者，為家奮鬥的成人。這是一場跨時代的對話，是那些靜態的老物件想要述說的一段動態的記憶。

關於親情

天長地久有時盡，此“情”綿綿無絕期。這出現在龍應台書中亙古不變的情懷，就是親情。只是這次，不是年輕氣盛、充滿朝氣的安德烈，而是在垂暮之年的耄耋老人美君。

整本書中，常常聽到的是龍應台不斷地追問自

己，帶著悔意和歉意——為什麼不能向對待自己的愛人那樣，好好看看身邊這位陪伴自己走過風風雨雨的老人。直到晚年，一切似乎都已經晚了。身為女兒的龍應台多麼想再親口跟美君說一聲“我愛你”，然而，美君卻已經因為年邁體弱，再也記不得自己的女兒是誰，記不清自己曾經的歲月了。因為老年癡呆症，這一切能彌補挽回的機會，幾近清零。多麼的令人嘆惋啊！

“為什麼我把自己從‘母親’那個格子裡解放出來，卻沒有解放你？為什麼我就是沒想到要把你這個女人看作一個也渴望看電影、喝咖啡、清晨爬山看芒草、需要有人打電話說‘悶’的女朋友？為什麼我沒有緊緊牽著你的手去看世界，因而完全錯過了親密注視你從初老走向深邃蒼穹的最後一里路？”以往有機會時，對美君的一些不合時宜的、耍小孩子氣的發問和評論，她總是感到嫌棄以及忽略，卻忘記了，自己在一次又一次地失去溝通以及交流的機會。面對母親的失智，這一切只能留在愧疚的內心中，彷彿在心中呼喚著母親，收到的卻只是“未讀不回”。

其實，我們何嘗不是這樣呢？我們開始邁向成年，脫離家庭，獨自走向一個個小團體、小社會，卻何曾想過我們的至親至愛？當我們在一頓又一頓聚餐時，何曾想過母親正在家裏煮好飯菜，等著我們回家吃飯？當我們和同學們出去看電影、看演唱會時，何曾想過母親也一直幻想著能買張票去看自己喜歡的歌星、喜歡的電影？當我們在母親的生日時，何曾想過這曾經也是家裏大家團聚慶賀的日子？

一切，對於我們來說都還不算晚。龍應台為了挽回對母親的照顧，與美君從台灣搬到潮汕老家來過著清閒的日子，陪伴走過最後的旅程。而我們能做的，其實一個電話，一次見面，一聲問候，足矣。

關於龍應台

龍應台的文筆，向來都是值得推薦的。

翻開這本書，發現這本書更是不同於以往普通的散文。書中不僅有龍應台自己的文字，還夾雜了許多的老照片、背景資料等等。彷彿龍應台想透過

這些老照片，讓我們窺見舊時代的樣貌；透過這些文字資料，感受到那個時代的冰冷與淒涼。

的確，這是有效的。在閱讀大饑荒年間死傷人數統計這一份資料時，沒有過多的文學性文筆，甚至沒有文學可言，但就是通過這些驚人的數字，彷彿能夠感同身受地窺見那個時代的可怕。這或許是龍應台不僅僅作為作者的吸引力，也是作為整本書的鋪排的厲害之處。

我記得在龍應台的新書見面會上，她帶領大家翻開這本書，讀起收錄其中的《十五從軍征》一詩。這是一首再也熟悉不過的詩，但你總覺得放在這本書中十分恰到好處。這首詩，便是美君時代的生活寫照。這是再多新的散文文字所給不到的效果，龍應台通過節錄這首老詩詞，做到了。

在新書發佈會上，香港中文大學校長沈祖堯提了一個非常有價值的問題：為什麼全書，龍應台都是稱呼她的母親美君，而不用“媽媽”、“母親”等辭藻？龍應台回答到，她希望把這些給美君的信，以一種愛人、知己的方式傳遞，而不是以兒女的身分傳遞。這是一種悔恨，一種愧疚，一種再也回不去的無奈與嘆息。

龍應台在會上說：“我 20 歲的時候，如果有人寫一本書給我看，可能我後來的做法不會這麼晚，我人生後來的抉擇會帶著更高的自覺，會去多想一點。”她鼓勵年輕人們，給自己家中的美君，做一個口述歷史。

龍應台是帶著悔意的，她希望通過文字的力量，讓我們往後也不要陷入深深的懊惱之中。

子女應該活在當下，把當下的片刻，當作天長地久。但願我們珍惜現在的點點滴滴，照顧好我們的家人，即使告別是常態，但絕不能讓告別成為天長地久，對父母親的愛，應是綿綿之長，沒有盡頭。望各位能品讀《天長地久》，珍惜坐在家裏的，屬於你自己的“美君”吧。

当我们羡慕村上春树时，我们在羡慕什么

张亦凡

1971年，攻读早稻田戏剧专业的村上春树决定休学，与女友注册结婚。三年过后，两人靠打工积蓄和朋友的慷慨解囊，开了自己的爵士咖啡店——这间以猫为名的小酒馆持续经营了6年，直到凭借《且听风吟》一鸣惊人的村上春树决意成为全职作家为止。

大概作家本人也没有料到，再过六年，《挪威的森林》出版。这部小说迄今在日本国内业已畅销一千万册。

“该如何用四页纸描述你自己呢？”

这是若干年后，新时代青年在求职时碰到的笔试题。他原封原样递给了作为蜚声国际的小说家村上春树。

村上先生笔锋一转——与其描述自己，不如描述炸牡蛎（或者任何你喜欢吃的食物，或者任何东西）；接下来作为小说家在杂文集《无比荒芜的心绪》中呈现了一段精彩的炸牡蛎描写。

“用筷子啪唧一声将那面衣夹作两半，就会明白在里面牡蛎依然以牡蛎的形态存在。一目了然，那就是牡蛎，绝非其他。颜色是牡蛎的颜色，形状是牡蛎的形状。它们不久前还待在海底某处，一语不发一动不动，不分昼夜地在坚硬的壳里（大概是）思考牡蛎式的问题。此刻它们却躺在我的盘子里。我为自己姑且不是牡蛎，却是个小说家而欣慰，为



自己没有油炸后摆在卷心菜旁边而欣慰，为自己姑且不相信轮回转生而欣慰。您瞧，我可不愿想象来生说不定会变成牡蛎。”

你看，描述炸牡蛎就是描述自己。小说家就是写下一个又一个隐喻（故事）的人。前面提到过，村上因为喜欢爵士乐且不想工作，大学毕业后干脆开了个循环爵士音乐的咖啡店。当有人问起，究竟什么是爵士乐时，村上在《爱吃沙律的狮子》里也写了一个故事：一位非常安静的美国大兵，常同一位日本女子相伴前来他的咖啡馆。原来每当大兵怀念留在故国的亲人，就来店里听比莉·荷莉黛的唱片，有一次竟然痛哭。后来大兵归国，在一个秋天的雨夜，

日本女子来店里听完一支比莉·荷莉黛的歌，再将杯里的威士忌一饮而尽，“宛如为奔赴外部世界作特别的准备一般，小心翼翼地穿上雨衣”，转身离去。

村上感慨，“直至今日，每当我聆听比莉·荷莉黛的歌曲，便常常想起那位安静的黑人大兵。想起那个心头思念着遥远的故土、坐在吧台一角无声啜泣的男人。想起他面前那杯威士忌中静静融化的冰块。还有那位代远去的他前来聆听比莉·荷莉黛唱片的女子。想起她雨衣的气味。然后，想起过于年轻、过于腼腆，因而不知畏惧，寻觅不到妙语将所思所想送达别人内心，几乎束手无策的我自己。”

描述自己不如描述炸牡蛎，定义爵士乐莫过忠实描述一个爵士乐引起的灵魂共鸣。都是一个道理。

和村上本人经营的爵士咖啡馆相比，土耳其的咖啡店则是截然不同的景象：在游记《雨天炎天》中，村上春树描述了一段割裂的体验。面对难民，土耳其政府维持着秘

而不宣又风声鹤唳的高压统治，以残酷炮火和军队层层武装难民集中地。而进出道路上，难民截下车子，露出被芥子毒气熏花了的眼白，试图传递新闻给想象中的国际记者村上春树先生。村上无奈：作为小说家而言，谁能拯救谁呢？在土耳其咖啡店，借出去的笔别想着能

要回来，而孩子们总会围成一圈盯着你，所有人都乐此不疲的和你搭话——而你只想安安静静写写日记罢了。

也不全是控诉，书中暴戾的土耳其军人，作为

个体是练空手道、玩相机的可爱青年，村上同他们度过了一个美好的下午。但作为群体，又是维护暴戾统治的一员，质的转变在哪里？让人不禁想起《无比荒芜的心绪》里的另一名篇〈鸡蛋与高墙〉：鸡蛋创造了体制，体制却常常反过来站在鸡蛋的对立面——所以，作为人类良心的作家，不管鸡蛋和高墙谁对谁错，永远得站在鸡蛋的一方。

在和高墙的对峙中，鸡蛋有时候真的处于不自觉状态。《雨天炎天》分两个部分，前半本书是希腊游记。阿索斯岛是东正教圣地，当地修道士以极其原始的方式高度自治、自给自足。他们吃长了绿毛、在水里泡软的面包，全无荤腥——而岛上的猫，竟也讨来这样的食物，吃的津津有味。知名爱猫人士村上春树震惊了——这些猫是否知道，在不远的几十海里外，有鲜美的猫罐头和袋装猫粮？游客作为旁观者来看，真是一种不可思议的无可奈何。



差点忘了提到，爵士咖啡馆（小酒馆）老板是因何契机决定写小说的呢？

村上在《我的职业是小说家》里描述了这个相当戏剧化的过程：在二十九岁的一个晴朗的下午，

棒球迷村上春树斜躺在外场席上，“一个念头毫无征兆，也毫无根据地陡然冒出来”——他买了稿纸和钢笔，开始了作为小说家的人生。

作为一个莫名其妙应召般写小说的人，村上没有止步在所谓的苦咖啡文学——他既关注世界的宽度，也关怀生活的厚度。像在两级游走的人，在太平盛世时关注精神的空虚内核，游走在“外面的世界”，而在东京地铁沙林毒气事件后，时在国外旅居的村上飞回日本，采访毒气受害者和“元凶”，出版了纪实文学《地下》。在《无比荒芜的心绪》里，村上披露了采访期间的感慨——他认为作家是创造隐喻的人，而极端宗教也在创造隐喻。不同的是，他们的隐喻没有出口，以割裂又单纯的逻辑提供最简单好操作的答案。因此受害者们被局限在其中，无法跳脱出精神控制。而作家们在做的，就是和这些隐喻旷日持久的对抗——以真、以善、以美，以终于会合上的书页，以五彩斑斓的故事，诠释世界的多种可能。

最后让我们回到《远方的鼓声》。这是村上先生意大利、希腊和奥地利的游记合辑。因为“某种来自远方的呼唤”，村上和大太客居欧洲数载，经历了激动人心的音乐会，也丢过手提包、蜗居在地下室。“至今我仍时常听见远方的鼓声。安静的午后侧耳倾听，会在耳底感觉出它的回响。有时又想踏上旅程，想得不得了。但我又蓦然这样想到道：此刻位于此处的某种过渡性暂时性的我本身、我的存在本身，说到底恐怕即是旅行这一行为。”

这就是村上春树，一个把逃离活成了庸常的人。游离在真实的世界和隐喻的世界之间，他一次次受到某种“天启”，做出大胆（或者说鲁莽）的选择。一个有魄力打工借债开咖啡店的大学毕业生，在二十九岁写小说一炮而红，因为喜欢爵士乐如今堪称黑胶收藏家，自然容易感慨：人生如逆旅。

但我们俗人还是得靠种种外在形式确认自己是行人，譬如旅行，譬如阅读，譬如走进悠长又幽微的隐喻。

寻觅细碎的香港

NISI

香港是人们眼中的购物天堂，美食之都，白天的海滩和阳光，午夜的中环兰桂坊。每一天，大批大批的人从世界各地赶来，穿梭于香港大小小服装首饰店和米芝莲餐厅之间。可也总有那么一群人，他们专程来到香港，寻找那些地下的、楼上的，各个角落潜藏的店铺。这些店铺代表着香港文化，是五彩的霓虹灯牌后和破旧的工业大厦中，为少数人所知的，细碎香港。

一. 刺青

香港作为一个包容多种文化、多个种族的国际化都市，刺青文化自然也十分多元。在香港，你几乎可以找到你喜欢的任何风格；同时每天都有来自世界各地的刺青师来到这里，与当地刺青师互相交流学习，并为香港当地客人带来来自世界各地的纹身设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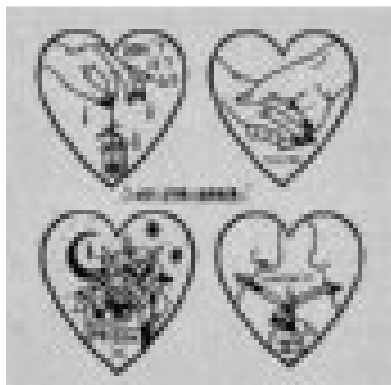
1. Ash Tattoo

地址：[香港荔枝角永康街 41 号汇华工厂大厦 3 楼 C 座 15 室](#)

Ash Tattoo 是一间独立刺青工作室。作为香港荔枝角工业大厦的楼上店之一，它的面积不出意料的小；可是从工作室门外酷酷的“ASHTATTOO”贴纸，到室内的摆设和绿植，都在传达着刺青师的生活态度。刺青师 Ash 年轻漂亮，笑起来很好看。虽然双臂双腿都刺满了不同的图案，但绝不会给人很强势或是很凶的印象。

Ash 告诉我，从开始和师傅学习刺青、自己不断的练习，到终于可以为客人设计刺青，她用了大概两年的时间；还指着自己的刺青告诉我，最开始学习的时候，师傅会要求她在自己的身上练习刺青，所以有的刺青是她自己纹给自己的。

风格 & 题材：Ash Tattoo 的刺青多为黑白，含有较多传统的 Old school 的元素，同时可以在客人提供的图片基础上进行设计，亦有不少较为写实、并能在还原度很高的基础上保留刺青师个人风格的刺青作品。每个月 Ash 都会独立设计出几版“flash design”，大概可理解为灵感乍现的成品图，供客人直接挑选。这些设计很具 Ash 的个人特色，经典小图居多，是 Old school 爱好者的福音。



Old school: 美式传统纹身，兴起于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美国战争的军人中，题材方面多为具有纪念意义和标识性的简单图案。如枪、匕首、爱心玫瑰、代表思乡的燕子或是象征美国精神的老鹰。以较粗的外围轮廓线，较少的细节以及极强的美式装饰风格为主要特色。

特别推荐: Mari 是 Galaxy Tattoo 的一位长期驻店刺青师，其刺青作品以年轻女性肖像为主，极具个人特色，难以简单地用一种刺青风格去定义。她笔下的女性妖娆妩媚，眼睛仿佛讲话一般，传达或坚毅或悲伤的内在；细节丰富，对人物特质细微的夸大，使图案中的女生们更为丰满美丽。

二. 古着

2. Galaxy tattoo · 宇宙刺青

地址: 香港土瓜湾旭日街
19 号雅高工业大厦 4 楼 B1

香港土瓜湾是一条聚集了香港众多刺青店的街道，而 Galaxy Tattoo 即是一间坐落于此街的刺青店。与 Ash Tattoo 那样的独立刺青工作室不同，Galaxy Tattoo 有超过十位常驻专业刺青师，每一位都有不同的刺青风格与题材。值得一提的是，作为专业且规模较大的刺青团队，每一位刺青师都会经常去台湾、泰国等周边国家进行刺青交流与学习；同时每个月都会有来自世界各地的、不同风格的刺青师来到 Galaxy Tattoo 作短期驻店，进行刺青艺术交流，也为有不同需要的客人设计、制作刺青，使香港的刺青客人有机会选择更多不同风格的刺青。

风格 & 题材: Galaxy Tattoo 的刺青师，涵盖了 Old school、New school、写实、肖像、图腾，水墨水彩等多种不同风格；加上每月驻店的外来刺青师，这间刺青店的风格与题材可以满足许多不同有刺青意向的群体。



可称之为古着的衣物，并非单纯的二手衣物，它注重的是其原所有者的历史和故事。古着的收藏是一种来自并兴盛于日本的文化，但是古着爱好者在香港依然可以淘到许多来自不同年代的风格迥异的古着，在人流涌动的旺角、铜锣湾的街头巷尾和楼上楼下，不少古着店铺正等待着古着爱好者的探寻。

美华氏 (MIDWEST Vintage)

地址: 香港天后屈臣道
15 号维多利亚中心 58 号地铺 /
香港旺角窝打老道 45 号 A 地
铺 /

美华氏是香港老字号古着店，带着“Present exciting and creative vintage and retro quality fashion to satisfy our customers”的创立使命，它自 1993 年创立至今，不断为香港带来尖端的 Vintage 时尚。它是美国美华氏总公司的姐妹公司，其商品全部是来自美国的原装采购，严格的分类和检查标准，保证了商品的质量及独家性。



店内木质的装修风格极具艺术气息，比起中环、旺角那些街道两旁拥挤狭小的咖啡馆，Kubrick 绝对是值得花上一个下午，与咖啡相伴静心读书的地方。

Kubrick 的书籍分类清晰，读者可以轻易找到各国的文学作品；店内有一个书架专为期刊杂志所设，有许多特

别的、报刊亭中不怎么常见的期刊。艺术类书籍算是这间书屋的宠儿，摄影、建筑、绘画、设计，应

美华氏在售卖经典二手商品的同时，也持续推出由本品牌设计师设计的创意时尚商品，其产品自简单服饰、鞋帽，箱包到项链、挂件等时尚单品，涉及范围较广，涵盖风格较多。

比起白鲸记（香港一间售卖年代十分久远的工装及军服的古着店），美华氏所售卖的古着可能算不上年代久远，可是许多都是来自 20 世纪八、九十年代发售的潮牌及运动品牌（如 Levi, Adidas, Nike），可满足潮牌古着爱好者的需求。除此之外，美华氏践行“Remake”的概念，将售卖剩下的古着拆解，再重新组合成新的服装，创造全新的时尚。

三. 艺术平台

Kubrick

地址：[香港油麻地众坊街骏发花园](#)

Kubrick 是一间于二零零一年在香港百老汇电影中心旁开业的咖啡书屋，其店名借用了美国电影大师 Stanley Kubrick 的姓氏，最初抱着“提供更好的艺术创作平台、推动文化创作”的目的开设，如今这间书屋已经成了集艺术展览、书籍、影碟及特色纪念商品为一体的“艺术集合”。书屋坐落于香港居民区，宽敞安静，



有尽有；令人眼花缭乱的画报封面和海报，足以让艺术作品爱好者们流连忘返。书店内有写着语录的柱子和黑板，有可供免费取阅的逾期杂志，还有放着很多不同语言书籍并低价出售的“特价车”，新奇有趣。

书屋隔壁便是影碟店，有影碟出租区和购买区。影碟以国别分类，十分齐全，店内陈设着最新电影的装饰别针和一些值得收藏的周边 T 恤，墙壁上贴满了大小经典电影的海报。影碟店门口，摆放着一种少见的铁质影碟架，顾客拨动铁片，挑选贴在铁片上的碟片，然后记下相应的号码，从工作人员处购买，为购买影碟的过程增添了几分趣味。

咖啡店内有不同种类的咖啡，亦有餐点提供，内容以汉堡、意粉等西式餐点为主，切块芝士蛋糕卖相一贯诱人，配上咖啡、书和友好热情的服务，便没有理由拒绝在这里度过一个美好闲适的午后了。

Kubrick 每日供顾客选择的数种不同咖啡豆，不定期的分享会插画展，贴满艺术插画的墙壁，甚至是点好咖啡后送到你手中的号码牌，种种都使人心情愉悦。它在很多方面都做到了精致，所以不妨选一个美丽的日子离开学校，来这个艺术集合体走走逛逛，沉醉于咖啡，和艺术。

结语

刺青、古着或是艺术产品可能只算得上是香港众多文化中，较为小众的几种。可其在香港的丰富及成熟程度，完全可以满足这些文化的爱好者。香港有许多潜藏于地下的宝藏，需要我们不断地发掘探索；作为对香港社会接触较少的学生，香港文化的多样性，远远超出我们的想象。

希望你也可以在香港，找到自己的宝藏。

*A Bookshop, Café, Creative, Design,
Think, A Vibrant Cultural Cinegems,
Young, Force, Gift, My Gym, Elegant,
Classe, A Boiling Circle.*

-- Kubrick Website

食记 - 记实

李天乐

总是在霓虹灯将亮未亮时，寻觅到万家灯火的味道。

来港求学至今，每逢心情压抑，感觉这清水湾水不再清天不再蓝的时候，都会携三两好友外出觅食。在这边探店确是一桩趣事。Open Rice 永远只会告诉你某地铁站某出口几分钟步行，却不曾想到你要经过多少曲折迂回，多少红绿灯的催促和多少死巷口的嘲讽，再经过多少好心人的教导才能最终抵达那个让你舟车劳顿却在所不惜的终点。这些终点要么和我家乡的终点们重合，要么变成了我在香港的栖息港湾，要么让我开始期待在更远的地方与它们重逢。

考完上学期最后一场考试，我与 Olivia 相约在朋友圈频繁出现的荣记粉面。从已经人烟稀薄的科大跳脱出来钻入了钢筋水泥的森林里，我们在不靠谱的各类导航 app 的误导下成功自己依靠第六感远远望到了荣记粉面的招牌，红色的可口可乐灯牌四个繁体大字让我仿佛回到了小时候 TVB 里古惑仔经常光顾的苍蝇店，门外大排长龙，龙头热气腾腾，龙尾凄凄冷冷。队虽长，移动速度还挺快。我们在昏暗的街道上对着一个有些年纪的招牌菜单干瞪眼了一会儿，便被请进了店里。啊！昏黄的灯光，氤氲的热气，勾人的萝卜汤的味道扑面而来，穿着白色背心的店员指向了我们的座位。忙到三头六臂的大妈熟稔地记下了我们的订单，一路上身兼数职弯进了厨房。等待的间隙我观察了一下周遭的食客，大部分应该是这边的常客，一落座不用看菜单便能报出菜名和店员有说有笑。有一桌老外，和我们一样对着菜单一番细究，磨蹭了个三五分钟才做出了神圣的决定。这种小店当然充斥着各种嘈杂的烟火味的生气，客人与友人的谈笑和店员们响亮的吆喝仿佛让我回到了科大凌晨的 seafront 和武汉的早市。又长又窄的桌子前，你可能手肘贴着旁边陌生人的手

臂也不甚在意。穿西装的，穿短裤的，穿尖头皮鞋的，穿人字拖的都一个姿势。突然想到人类如今区别于原始社会时期的又一体现可能是进食行为的平等。纵使在阶级固化还算严重的香港，也少有人不向美食低头。记录着我们心心念念的食物的小纸条怕是在大妈们的匆忙间化飞蛾扑火了，在经过对店员们第 n+1 个眼神暗示后，我们无法满足的眼神终于不用再环顾四周的眼保健操了。两碗被堆砌的满满的车仔面拥有了归属！滑溜溜的猪红，甜滋滋的萝卜，弹牙的墨鱼头，入味多汁的牛腩和粗面，再加上被我和 Olivia 低估了的辣椒酱和历来的磨难，幸福而狰狞的表情跃然脸上。不得不提的是他们家的卤鸡翅尖，比起我们那儿的周黑鸭，绝味，其咸淡适中的卤料香味和入口即化的缠绵口感让几乎从不吃鸡翅尖的我俩坐在高高的骨堆旁边，享受着难得的属于香港的市井气息。

又想起刚来香港的时候，我和我的韩国室友 Elena 几乎每个周末都要下山溜达，活动内容无外乎爬山，看电影和找饭馆儿开辟美食的朝圣之路。某次轮到 Elena 决定我们的去向，定位在了位于铜锣湾某大楼某层的某印度餐厅。同我们之前去的中式餐厅唐宫小聚和十二味不同，入座的面孔几乎全是外国人，尤其印度人居多，可见其正宗的菜品还是能得到认可的。除去头上的西式水晶吊灯与吧台倒挂的好几圈晶莹剔透的玻璃杯交相辉映散发出收敛低调的光，整个餐厅香橙色与黑白相得映彰。原木色的方桌，乳白的粗麻餐布，橄榄绿条纹的餐盘，桌子中央是一支火光跳跃的矮白蜡烛，比起香港当地茶餐厅的热闹这里又是另一种温暖洋溢的氛围，让身在异乡与异国友人相伴的我感受到了在家中进餐的舒适自然。铁篮里焦黄的印度烤饼和一旁撒着香料的秘制咖喱酱汁引诱着我们的味蕾和双手，两种气息一浓一淡互相综合制约着，葱油味的面香一点也没被浓

郁的佐料味盖住反而迸发出了狂野而难以抗拒的生命力。我注意到隔壁桌的印度母亲带着自己的孩子专门为这印度烤饼而来，酱可以不要，菜可以不要，烤饼确是一筐接着一筐，不像我们和其他桌来自各地的客人般被刀叉束缚着，小孩子们抓着那烤饼就像咱们小时候抓着馒头般自然，大口咬着饼一边含糊不清地和母亲说着弹舌的印度话。他们应该常来这家店吧，他们应该也跟我们一样常驻香港吧。幸好我们都是幸运的，能在这里找到家的味道。

说起家的味道，我在这边尝过正宗的酸辣粉，麻辣香锅和川菜。其中十二味的红糖糍粑简直有过之而无不及，外酥里糯加上恰到好处的红糖酱汁简直完

胜所有热系甜品。特别是在 LG7 长久的麻痹下，味觉再次接触到贯穿十几年的味道，你让它如何不兴奋呢？其实我也踩过很多雷，比如某海鲜酒楼的中式火锅除了咸味一无所有，比如某韩国炸鸡的雪花炸鸡被韩国朋友疯狂吐槽，比如某鸡煲店的咖喱芝士鸡煲两块以后再无鸡煲。这些奇妙的味蕾之旅，慢慢构造了我在香港的美食地图。边吃边看边谈天说地，边以完全放松的姿态融入这座多姿多彩其实也不无人情的城市未尝不是一种最好的选择。

海边的路灯又亮了，和可爱的妙人们一起下山觅食吧。

探店



荣记粉面

铜锣湾糖街 15 号

11:30-22:30

推荐：三送车仔面，美味鸡翼尖，猪红



十二味

堅尼地城山市街 10-14 號山市樓 1-3 號舖

11:30-23:00

推荐：人见人爱酸菜鱼，经典香辣锅，葱油拌面，川式口水鸡

法蘭西 回憶附錄

吉田千惠子

我依然記得，落地法國的那天從戴高樂機場開往蘭斯的路上，一望無垠都是平原，天空灰藍色的覆著濛濛一片，好像夏日要下雪。

坐上 Uber，大約一個半小時車程，我和兩位朋友終於到達學校。門口停著輛黑色轎車，一個男人從車上下來，徑直朝我走來。「You must be Chieko! Bonjour, je suis Edouard.」住家爸爸和郵件裡附錄的照片上不太一樣，看上去健談很多，穿著西裝和休閒褲，手裡拿一瓶包裝好的香檳和一小盒中國產的蔥油餅乾。從一輛車上輾轉到另一輛，約莫十分鐘左右，車停在路盡頭的一側，面前是一大片公園行道樹，蔥翠的樹葉立在枝頭，細細密密，斑駁的光影碎在地上。

他交給我一串鑰匙，一把開大門門鎖，一把用來開房門。大門上貼著他們家的名牌，隨意的一小條油紙上用黑墨水寫的姓氏。屋內是潮舊的木樓梯，踏上去嘎吱響。他告訴我，這房子有一百年曆史了，戰後還修復過。我的房間在 4 層閣樓，推開門進去是新刷的白牆，一個衣櫃，淺色木地板和落地穿衣鏡，床躺在天窗底下，斜斜的屋頂和一柱房梁卻絲毫不會讓人覺得壓抑。屋子另一側是小廚房，內間有個寬敞的浴室，浴室裡也有個天窗，往外看是那片公園——有人在吹哨，一出聲響，大片的鳥就從樹縫裡飛向遠方。房間嶄新，採光也很好，廚房洗手臺上立著一塊小黑板，上面寫著「Bienvenue!」。白色書桌配一把綠椅子，旁邊是淺粉色布藝沙發，通往三樓內室的門也在這兒。我打開，從旋轉的鐵欄杆樓梯下去，住家媽媽在樓下準備午餐。「Hello, Chieko, I'm Flore. How are you?」她比照片

上還要美麗，針織衫和牛仔褲，棕色的長髮和濃眉，不施粉黛，濃重的法式口音讓我愣了好久。「She's still practicing. You will get used to the French accent.」Edouard 笑道，「The boys are in summer camp. They will be back on Sunday. Jules can't wait to see you, so we are going to get him back earlier. Maybe you will see him tonight.」

簡單做了自我介紹，簽完住宿合同和保險，我就回房了。人生第一次體會到時差的痛苦，大約不到下午六點就洗完澡躺下。床墊很軟很軟，似乎能將我整個包裹起來。天窗的簾子拉了一半，陽光落在眼瞼上紅紅的一片。在我還未來得及體會到人在異鄉的興奮和孤獨的時候，困意先襲來了。渾渾噩噩睡了一覺，醒來一看是週六早晨 8 點。門外隱約有些動靜，我起身打開房門，一個四五歲左右的金髮男孩光著腳站在門口，另一個更小的看上去大約 2 歲，正費力地手腳並用從樓下爬上來。我上前抱起他，嘟嘟的臉頰鼓囊囊的，嘴角是沒擦淨的巧克力醬，長長的睫毛撲閃撲閃，望著我咧嘴笑。「Bonjour, je suis Chieko.」我看向哥哥，他不回話，睜著棕色大眼睛看著我，臉一下子變得紅撲撲的。空氣因為沉默變得尷尬，天曉得這是我為數不多的法語庫存了。半晌他才開口指指自己：「Jules.」再指指弟弟：「Gaspard.」一分鐘後，聽到聲響的 Flore 從樓下問道：「Chieko? Did the boys wake you up?」

Sciences Po 的排程很緊。開學前先是一周

Orientation Week，和科大的 O' Camp 大不相同。作為世界著名的一所法國院校，Sciences Po 的 O' Week 主要都是偏學術方面。除了一下午的 City tour 之外，就是連著四天的 academic seminar，而後緊接著開學。學校裡 50% 的學生都是交換生，絕大多數來自歐美，亞洲學生屈指可數。教授們似乎不把教學當作主業，大部分時間都在各地往返開講座，參加各類會議，然後將議案整理成冊帶回來同學生們討論。一開始聽得總是雲裡霧裡，課間休息大都只有五分鐘，校園裡學生不多但大家行色匆匆，看著很是忙碌。絕大多數沒有課的時候，我都會去老圖書館坐上一會兒。也不幹什麼，就聽木地板吱呀作響——那地方古舊得仿佛霍格沃茲，自習室只有窄窄一平方米左右，倒像個懺悔室。書冊是可以隨意出借的，無需登記，只要記得還回來就行。於是常常就是進門口順手拿一本，從圖書館一頭走到另一頭，然後鑽進一間自習室，隨手翻開一頁，也不管它寫的什麼，就一股腦讀進去，直到下一節課開始才離開。四個多月的時間裡

沒有讀到重複的，也沒有讀完完整一本。這學校課業繁重，和科大比起來作業的內容也繁瑣得多，大約每門課每週都有 80 頁左右的 reading，加上零碎的 in-class assignment 和雜七雜八加起來十幾個 presentation，我的十月和十一月幾乎沒有空隙。

每週三節法語課是最要人命的，憑著在科大學的 level 1 法語，大概也就夠用那麼 5 分鐘吧，從第一節課開始就完全是失智的狀態，聽老師講課基本靠猜，和同學對話全程尬笑，結局就是每天晚上抱著作業跑下樓，一邊看 Flore 洗碗，一邊聽她給我講解語法。有時候興致來了她還會幫我查作業，再複習複習單詞。那些夜晚我無數次意識到自己沒有語言天賦的缺憾，也無數次用蹩腳的法語表達謝意，最令人無力的是在家裡兩個小傢伙英文水準突飛猛進的時候，我的法語卻一點兒起色也沒有。當然，他們的中文學習水準大約和我的法語差不多，在我和他們生活的所有時光裡，Jules 只學會了「你好」。

在歐洲的學習生活也許和其他交換的朋友們大都相似，當然也不乏學業輕鬆的同學在我奮力學習的時候周遊各國。有時刷刷社交網路看一張張新的照片和定位，也難免羨慕。旅遊是交換生活必不可少的一部分，在 Sciences Po 的學期裡勉強可以湊出兩個長假，各十天左右，足夠去上幾個國家了。不過旅遊不是這篇回憶的側重，也就不贅述了。我在法國的這一學期裡，學習方面的最大收穫，大概就是變得沉靜。雖然很多人調侃科大是 University of Stress and Tension，但當我真的來到 Sciences Po 之後才發現這裡的學業壓力比科大要來得多。且不說課業繁重、周遭同學優秀，許多時候教授講課並不是晦澀難懂，而是長期生活在東亞的我對於西方國家的政治不甚瞭解，以至於大部分課堂如若不提前預習，是根本聽不明白的了。留學交換讓人認識到自己知識面的狹隘，也激發了求知欲。於是周中結課的下午，我通常都用來閱讀。

讀完 required reading 再上網看看



時政新聞（我在 Sciences Po 修習的是 International Affairs），然後出門買食材，做晚餐，有時候思念誰了就算好時差撥個電話，等到通話任何一方困頓才停止，一天就這樣過去。隔兩三周給父母發發消息，一星期洗一次衣服、清掃屋內，再按著行事曆一點點完成作業，儘量減少拖延，四個月大都如此。在住家待的時間久了，Jules 和 Gaspard 同我熟絡起來。曾有段時間每天早晨大約八點，Jules 就會從樓下輕手輕腳上來。我一向前面，通常不用等他進來就已經清醒了。他年紀還太小，不懂得要敲門，就悄悄打開門縫看一眼，又匆匆合上——小旋梯咯吱響，Gaspard 也爬上來，隔著門聽見 Jules 對他說，「Non non, Gaspard, non.」然後再把門打開，貓著步子進來，也不喚我，就坐在床邊看著。大約過一兩分鐘我才會作勢睜眼，「Bon matin.」他點點頭看著，門口傳來扒門聲，他跑去開開，Gaspard 爬進來對著我笑嘻嘻的。這樣的日子大約過了兩三周，Flore 某天早上在家恰巧發現，連忙上來拎起 Gaspard 下樓，又用法語對著 Jules 教育了幾句。從那天起 Jules 再也不在八點的時候上來。他會等到晚一些，大概九點十點的樣子才上來，也學會了要敲門。兩個孩子都很安靜，平常在家只是讀書畫畫，鮮少看電視。週六的時候我常去他們的玩具房坐上一會兒，Jules 在學英語，偶爾教他幾個單詞，他再教我法語的說法。有時候我下午讀書，他上來找我陪他玩，就趴在門邊輕聲道，「Chieko？」然後勾勾手，像小精靈一樣召喚我去。

從夏天到冬天，日長到日短，幾個月的光景眨眼間過去。窗外公園樹木的青蔥落下鋪成金黃的長廊，月亮陰晴圓缺轉了又轉。而後雨開始變得頻繁，天空從斜陽晚霞的絢爛變得昏黃，偶爾我也會和朋友抱怨道氣候不再暖。

十二月初，清晨大約七八點鐘，我收拾好行李，把所有的床品換下，未完的調料用便簽貼好留給下任住客，然後下樓。Edouard 因為出差，已經在前一晚離開了，Flore 叫醒兩個孩子在客廳吃早飯。她為我們拍了照。遺憾的是沒什麼好留下，正如我

當初兩手空空的來一樣不得體，相處時間這麼長，也沒有和一家四口的合照。行李搬下樓的時候，Flore 告訴我又有一個小生命在她的身體裡成長，大約初夏就會降生。Gaspard 跟著下來，Jules 趴在三樓欄杆上往下看。我擁抱了 Flore 作最後的道別。「Please write email to us. We will miss you.」她說。我點點頭，抬頭看看，再低頭看看。

“Au revoir, Jules. Au revoir, Gaspard.”

“Au revoir, Chieko.”

我拖上行李走向車站的方向。離開的那天，天氣很好，陽光難得燦爛，像春天一樣讓人溫暖，和來時的風景大不一樣。我依然記得，落地法國的那天從戴高樂機場開往蘭斯的路上，一望無垠都是平原，天空灰藍色的覆著濛濛一片，好像夏日要下雪。

五山路

李湘渝

一个普通的周三早上，我照常在 LSK 等九点堂，看着课件上的网络交易平台，想到老妈在视频聊天时说，已经在网上卖了两张床，家里人最近天天去五山路，把有用的东西搬走。迟钝的神经逐渐苏醒，记起上一次回去，满街扎眼的红圈困住一个个“拆”，像重症病人身上的疮疤。后知后觉的情绪流过全身，终于失去控制地涌出眼眶。

我家住在五山路 110 号，小时候喜欢介绍成“么么零”。如果别人不知道位置，就说华师西门，华附后门。我和家人口中，以及下文的“五山路”，指代的不是一整条路，而是 110 号八楼的小住所。二十几年前单位给已婚员工分房，为了五山路，爸妈这两个按部就班的人还“闪婚”了一把。整栋楼上上下下都是同事，大家先在这里安顿下来，再努力挣钱搬去别处。我在五山路度过了小学六年时光，初中起常住番禺，一晃就是将近七年，期间甚少挂念，直到野蛮生长的广州地铁将触角伸向它。五山路要被拆掉了。

从前说起五山路，总少不了一番抱怨。学校离家有半小时的步行路程，早起是灾难，放学后玩抓人游戏，也不得不中途离开启程回家。路上穿过华师附中，校门把控不严，穿着小学校服的“无关人员”也从未被拦下，偶尔门两侧的哥哥姐姐还对外公鞠躬，“老师好”。八层楼梯，在当时看来是天大的运动量。外公从帮我背书包，到即使空手上楼也不时扶墙壁，变化就在几年间，时间让人猝不及防。老旧的楼道在夜间总是气氛诡异，声控灯不理睬会跺脚声，人吼一嗓子它才不情不愿地亮。悬疑小说让人胡思乱想：墙壁上写数字的红颜料怎么像血，转角好像有奇怪的动静。越想越怕，快快跑上楼。

进屋的两道门，像大多数上了年纪的门一样，需要钥匙加特殊技巧，把铁环往上提，先拉后推，久而

久之有了肌肉记忆。第二扇门是最值钱的家具之一，如果来了小偷，偷门就划算。进门左边的墙壁上用铅笔画了细线，下疏上密，暗示长不高的困境。瓷砖地板显脏但耐用，在上面踩暴走鞋，滑游龙板，从不心疼。饭厅里的深绿色沙发总掉皮，往上一坐，衣服就容易粘上小斑点。后来为了出租，给它披了几块花布，竟还有模有样。窗外是高大的写字楼，清晨玻璃幕墙反射的阳光总是刺目。靠近窗户的小桌上，玻璃花瓶里的水许久不换，一次近距离观察，蠕动的不明生物尽收眼底，再不敢靠近。

走廊上方有一根突兀的金属杆子。小时候学电视剧里的人飞檐走壁，手脚并用地在两边墙上瞎蹭，可以往上爬到头碰天花板。大人觉得好玩，请人装了单杠，让我爬到最高处后，能抓着它晃荡几回再下来。沿着走廊往里，右边是厨房。左边是我的书房兼卧室。那时极不务正业，搭一个多小时的地铁上奥数课，笔记本上密密麻麻，写的全是偶像的名字，书柜也没能幸免。最夸张的时候同时崇拜五个人，踩着凳子，郑重地将她们的名字写在书架顶上，反复修改依然歪歪扭扭，再画好多爱心表忠诚，却也并不因此而长情。

对洗手间的门始终有心理阴影。一次在放学路上瞥见潮湿角落里黏糊糊的大蜗牛，恶心感久久不散。回家上洗手间时，莫名怕那蜗牛出现在角落，只想快快离开，慌张带上门，手指没来得及抽出，传来一阵奇怪的闷痛。心里狠狠一沉，将手拿到眼前，昏暗的光线下伤口不清楚，只见血一滴一滴从中指掉落在地板上，感觉天都塌下来。打车要往反方向绕远路，只好用纸巾把手一包，和老妈、外婆三人一起往三院跑。

爸妈房间有台式电脑和电视，是我的乐园。无线网络还未普及，老妈每次断网就直截了当地把网线拔

干净，我也在屡败屡战的尝试中学会了一根根对准接回去。渴望生病，借口“转移注意力”，可以随心所欲地躺在大床上看电视。四年级时甲型 H1N1 流感爆发，一发热就得回家观察三天，如果周二发烧，在家里拖过三四五，就到周末了。为了长高每天跳绳，顺便看电视，却往往主次颠倒，痴痴地盯着屏幕，察觉老妈接近才装模作样跳几下，然后继续盯屏幕，周而复始。走廊尽头外公外婆的房间约等于我的房间，夜间睡不着就抱起被子找他们，有时甚至亲密过父母。我的抗干扰能力差，在他俩此起彼伏的鼾声中却能睡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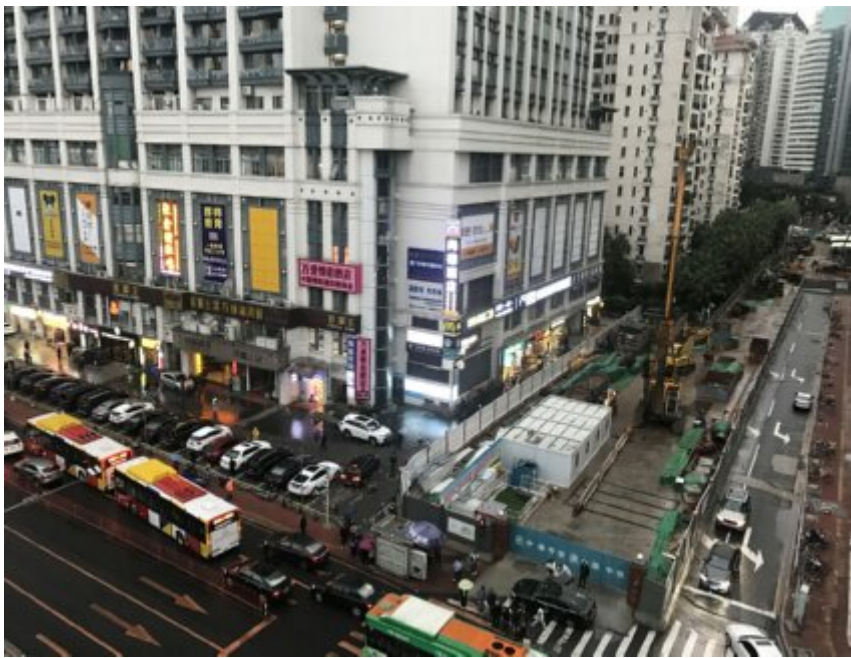
阳台上植物不少，勒杜鹃往外探出紫红色的一片，在远处一眼就望见。让芦荟自生自灭，它也能盘踞小半个花台，外婆炒菜时被油溅着了就扯一点敷上。楼下拥挤的马路上，车辆和行人都嫌自己的绿灯时间太短。总是躁动，一开阳台门就灌入满耳汽车声。仓鼠搬到阳台养后不久就死了，很自责，想着不该把它放在这么吵的地方。那时老妈看着它僵硬的尸体，竟然很认真地说，可以帮我弄到福尔马林。排水系统不好，暴雨后免不了积水，开车像开船，荡出一圈圈波纹。一次恰逢修路，隔离板围出小小的人行道，雨水在小道上山溪般哗哗流淌，在转弯处激起旋涡，穿拖鞋卷裤脚淌水，满脑子“激流勇进”；若站在楼上往下看，做置身事外者，心境就完全不同，只顾幸灾乐祸。

与五山路共度的日子连成一场漫长的电影，那时的生活尚未被课业加速，时间没有被截止日期切成破碎的段落，一分一秒都有记忆，故事永远说不完。五山路太普通了，我们从没特别爱惜它。但这无所谓的态度暗含着一种亲密，面对“自己人”，往往不必堆砌客气，真实无拘束，面对“自己家”，也是同样的道理。无所谓并非不在乎，而是心安。中考后回去小住过一阵，曾写下“柜子上乱七八糟的贴纸被保留得很好，应该会是整个

房间一起活好多好多年”，如此这般笃定乐观，理所当然。五山路占据了生命中太重的分量，习惯成自然，我从未设想有一天会失去它。

上一次回广州，专程去看它。楼下粉店成了“地铁征收咨询签约现场”，社区宣传栏上爬满拆迁文件。“五山路 110”牌子下方突兀的电子屏幕，高考倒计时般无声叫嚷着剩余天数。楼道里大多是搬家公司的人，上上下下间把五山路掏空。地铁的施工隔离带已经修到了马路对面，很快会将这里完全吞噬。四周的宣传标语重复着一句话——“我光荣，我为地铁建设做贡献；我自豪，我为地铁建设出把力。”初中到大学，无数次讨论的个人利益与集体利益，终于成了切身问题。然而，不论接受怎样的教育，我还是自私得很，眼光只顾得上近处的人事，全广州人的利益，不能让我心甘情愿地牺牲五山路。我有时生气，又很无力。如果可以选择，我不想做出这样的贡献。我希望五山路永远存在。

不久的将来，五山路就是地铁三号线和十一号线的交汇点，描述起来一定很方便，不必用华师西门、华附后门来辅助定位。可是此后，那个地理坐标于我而言已失去意义——它不是五山路。我能做的只有写，想到一点便补充一点，尽己所能将回忆捉住，将我的五山路重建于文字之上。



倒数第六日：小甜饼

张子尧

白昼镇何以称作白昼镇呢？

日光终日不尽？事实并非如此。无异于其他拥有名字的各种规模的村落和城镇，此地的昼夜照常更替——至少在我亲眼见证的时间里，日出日落，昼长夜短，昼短夜长，无不循规蹈矩。

“白昼褪尽，人们深陷于长夜，在最冷的冬天几近殒命，在没有回音的深处嘤嘤啜泣。”

我所喜爱的一位小说家曾写下这样一段话。在我离开后，此等景象是否会降临白昼镇？我开始隐隐担忧。毕竟，我所亲眼见证的风平浪静，无人可以担保其永恒性。那些我们习以为常的，毫无征兆地土崩瓦解，是我们应当习以为常的。

想来我已在白昼镇度过了不少时日，连白昼镇名字的由来都不了解，不免有些惭愧。

“想必你对白昼镇的其他信息也是一无所知了。”一个声音在我脑海中响起。

街道是宽的还是窄的呢？房屋的漆装是冷色调还是暖色调？是否有遛狗者？

试想旅程结束后，久别的好友如此询问，我是一概无法回答的。

我几乎已经开始制定一个遍历全镇的游览计划，却惊觉找寻白昼镇名字的由来才是第一要务。“白昼镇何以称作白昼镇呢？”作为这篇日记的首句，地位自然举足轻重。何况首句又十有八九是主题句。即便是像我这样轻浮的写作者，也 不至于如此轻浮地任由这个问题不了了之。

结绿是我的朋友中最擅长取名字的一个。从前良木想要写小说，人设、情节已一概敲定，伏笔、暗线什么的也一并整装待发，无奈一提笔便遇到了麻烦。

良木说那是一部关于熊的自传体小说，以“某某某是一位爱吃小甜饼的熊……”开头。自然，此处某某某是主人公的名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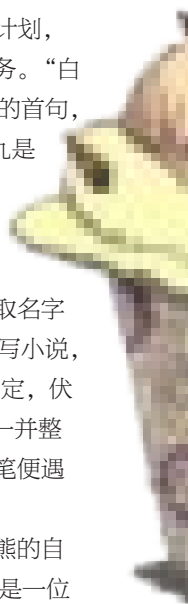
“那么，主人公叫什么好呢？”一切已经准备就绪，却在取名字这个环节一筹莫展。

后来结绿一口气为良木编出许多名字，据说即便给小说中的每一块小甜饼都分配一个名字也绰绰有余。

“或许‘白昼’真的与这个镇有那么点联系，或许它只是取自命名者钟意的一首歌的歌名而已。可能性有很多！”

“真的，我仔细想了想。白昼这个名字非常棒！当初我给良木小说里的人取名字的时候，怎么就没想到这样的名字呢？”

“总之我认为，白昼镇何以称作白昼镇，原因有很



多了——何况是这样好的一个名字。”

“为什么不去问一问白昼镇当地的居民呢？”
我带上记事本和笔，自住处出发。满眼都是明天将要举行的甜饼展览的海报，至于街道宽

窄，房屋漆装，以及遛狗者，
这些稀松平常的一切，自然是更加难以引起注意了。

在我数到第二十七张
印有大甜饼的海报时，我抵达了
滑板广场。

“嗨，先生，
昼镇的居民

你
是白
昼镇的吗？”

“不，我来自猫砂城。”

“也就是盛产猫砂
咯？”

“啊……不是的。”

“那打扰啦。”

“好的好的。”

……

围着滑板广场兜了好几
圈，唯一的收获竟然是收
集到了许多周边城镇的名字。名字可以说是
千奇百怪，我一并记录下来。倘若有一天
我有幸创作小说，想必它们会是绝
佳的素材。

“最后愣是没有找到原住民？”

“图书馆、钟楼、困兽街、退役军官
住所什么的，都跑过了？”

“旅馆前台的女孩呢？”

“啧啧啧。”

“还有六天你就要离开白昼镇了，顺
便约别人出去一次吧。”

“嗨，白昼镇何以称作白昼镇呢？”

我问女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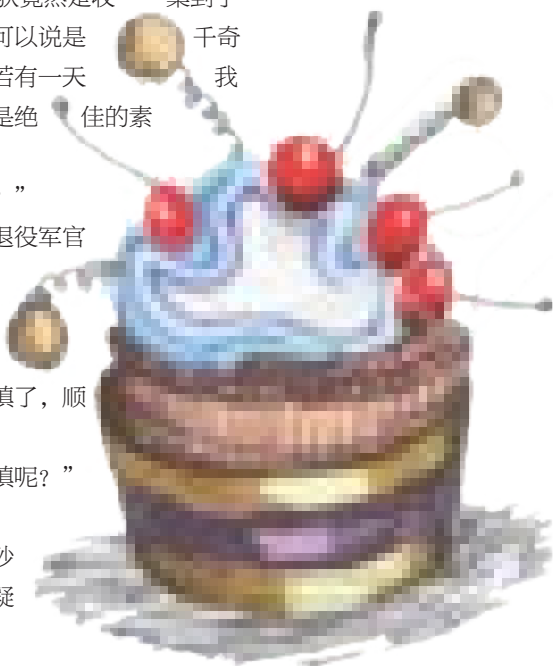
倘若女孩不是外乡人——猫砂
城什么的，且乐意解答我的疑

惑——这毫无疑问，她自会如此如此解释一通，我
自是如此如此得到了答案。

那么，就这样了吗？这不是故事发展的方式，至少
不是我的故事发展的方式。我想邀请女孩一同去明天
的甜饼展览。

“白昼镇何以称作白昼镇呢？”倘若以这样的问题
作为开场白，那么整段对话就大抵局限于此了吧，
我该如何富有技巧地把话题转入甜饼展览呢？

“嗨，一起去甜饼展览吗？”我走到她的面前，脱
口说出这句话。



獲取更多資訊
歡迎關注似水流年微信公眾號



如有投稿或其他諮詢
請致郵件
sslnust@gmail.com

請幫助我們改進！

歡迎各位讀者填寫反饋問卷

感謝各位讀者對《似水流年》編輯部的支持

您的建議將有機會刊登于下一期雜誌中。





十八輯・轉